

印象当中,只有我外婆一生无病。人吃五谷杂粮,生百病,是常事。但外婆活到快九十岁了,除了耳有些背,眼有些花之外,的确一点毛病都没有,有点像造物主“出厂”的优等品。人耗到老了,除自然磨损之外,一点原生的瑕疵都不见,真让人叹服生命的诡异。

我母亲的身体与外婆是无法比的,虽然她们一脉相承。外婆勤劳、朴实的优点,母亲传承了,外婆那么健康的身体,却与母亲无缘。

母亲也没有阻止我去异乡漂泊,从没有。他们都是相对豁达的人。父亲也自年轻时入伍,在部队里干了几十年,走南闯北,对我的漂泊很支持。母亲却不大赞成,孩子离得远了,见一面难,想得慌。但当她义无反顾地选择离乡时,他们也都是喜悦的。甚至这几年,在身体允许的情况下,还千里迢迢来看我,算是另一种形式的“探亲”。道理上有点说不过去,情理上居然就存在着。

母亲住院,总是不告诉我。一般出院前,我

随笔

# 爱,就是把痛藏起来

许锋

也许,大多人一旦老了,总会病魔缠身的。可是,人老时,孩子正年轻,身强力壮,像围棋子儿似的散落在各处。有的也围圈儿,中心却不是父亲、母亲。这时的老人,正躺在病床上,孤寂,失落,甚至会有些许的抱怨。

我母亲住过几次院。不算大病,但也不算小病。说实在话,我基本上都没有在病床前伺候过。病房里的情况我是知道的,一般情况下病人都要输液,若身边没有人陪护,长时间输液,病人有可能犯迷糊睡过去,液体一旦输完却没有及时通知护士,就有可能由输液变成“献血”。病人也有可能翻身时不小心拉断输液管,导致更严重的情况发生。若病人要去卫生间什么的,没人扶助,实在无法举着液体瓶完成平时最好做最常规的动作。凡是伺候过病人的,都了解这个情况。

去陪护,对于病人心理上的安慰倒在其次了。伺候病人,首先要实实在在地干活。看起来都是小事,平时拿不住人,但人躺在病床上,身上插了管子时,人犹如被束缚一般,完全成了弱者了。

可是,我人在他乡,算是游子吧。很多年前,在我要离开故乡时,有“先哲”就说,父母在,不远游。我不以为然。那时父亲和母亲身体尚可,也有疾病缠身,但缠得不死,不紧,每日大堆的药片子伺候着,年轻人体会不到其中的滋味。父亲和

才知道。她知道我远,工作忙,回去一次太费事,也很费钱。但后来在电话里说着说着,声音就哽咽了,忍不住要唠叨几句,有儿子,和没儿子没什么区别——母亲浓郁的乡音扎着我的耳朵,有时,我真想立即举家返乡,伴随着父亲和母亲到老。但冷静之后,觉得那又是异常难。有时,我也是知道的,除了父亲,母亲的病床前再没什么人。而父亲也老了,伺候病人,并不容易。年轻人干得都烦,都累,况且耄耋老者。但我仍旧回不去,我身在职场,身不由己。当然,如果坚决要请假的话,没人能拦住我,可人总要权衡利弊,权衡的结果是,父亲和母亲,总是“强者”,总是让路者。每次都是。我想请妻子请假回去照料一下,但父亲和母亲也坚决不让。

我想不出很好的办法。

我就在想,自己也会渐渐地老,当老到父亲和母亲那个年纪时,当不得不躺在病床上时,该怎么办——和母亲一样坚强,不打扰孩子正常的生活;还是强硬地要求孩子回来照料,不管她在天涯海角?

答案早就被母亲公布了。

天下的父亲和母亲,就一个选择,给孩子爱,爱孩子。

爱,就是把痛藏起来。



野趣 许锐

1911年,中国历史除旧布新,大开变局,皇朝将去,共和将立。每逢新旧社会方死方生之际,社会上对青少年的关注度似显高于平时。从新闻出版行业看,此前已有爱国学社的《童子世界》、寰球中国学生会的《学生报》、基督教会办的《青年会报》、上海基督教青年会的《青年》等十余份青少年类报刊,仍满足不了社会需求。商务印书馆于当年创办《少年》杂志,再开一片新绿,当有“少年强则中国强”的意思。

主编该刊的孙毓修先生,曾于科举废除前十年考得功名,他有新思想,学过英文,认为“科举已成弩末,神州多故,非开径自行决不足以问世”。

孙先生认同“教育救国”主张,且知行合一。其所开之“径”,集中于民智。民智之源,端在少年。他进入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后,即参照欧洲

文史杂谈

## 1911年:《少年》杂志

张冠生

童话编写中国儿童读物。在其陆续主编的102种童话中,由他自己编写的计77种,在儿童文学于中国形成系统初期有筚路蓝缕之功。《少年》杂志创刊时,其为首任主编,可谓实至名归。自创刊至终刊,《少年》上的文字,不知浸润了多少中国少年的生命。

1948年夏,钱锺书杨绛夫妇带着女儿圆圆回无锡钱家为钱锺书祖父做百岁冥寿。在“满地都是书”的一间厢房里,圆圆找到一小柜《少年》杂志。一本杂志能积满一小柜而未散,可见这杂志在钱家是被珍视的。大概钱家的孩子无人不读。

人称“文学圈外文章高手”的知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其文字生涯即开端于这本刊物。他早年间文学兴趣很浓,读到初中时,一位亲戚为他订阅了《少年》杂志。费孝通从此成为该刊的忠实读者,每期到手,都是从头读到尾,一篇不落。几期下来,这位少年已不满足于仅当读者。他要成为作者。

当时的少年,头脑里有许多从祖辈、父辈那里听来的、代代相传的民间故事。费孝通在记忆中的故事里选出一个,写了出来,向该刊投稿,署名“费北”。一个新年里,他收到了当年第一

期《少年》杂志,照例细读,却不知已有自己的文字登在其中。待读到最后的“少年文艺”专栏,只见自己投寄的《秀才先生的恶作剧》一文已成白纸黑字,遂“突然惊呼起来,一时不知所措”。

费孝通晚年回忆那次经历时说:“这种深刻的激动,一生难忘。它成了一股强烈的诱导力,鼓励着我写作又写作。我写给《少年》杂志的稿子,在该刊的地位,从此也逐步地从书末向前移动,直到开卷第一篇。写作就成了我抑止不住的爱好。”“回想我这一代,商务印书馆在当时的文化界实际上起着伯乐的作用。我虽非千里马,但毕生与笔墨结成不解之缘,商务印书馆实为之媒。”

细察费孝通一生,不唯发表文章、出版著述的成就感动其终身爱好,写作不辍,“开卷第一篇”的荣誉感更在其立言、立功、立德的各时期留下了不同形式的印记与表达。

民俗

## 多姿多彩的台湾春节

宋全忠 赵航

腊月二十四是“送神日”,也就是大陆的“祭灶”,送灶神上天,是年节的开始,不过大陆的时间比台湾早一天,是腊月二十三。祭品中不可缺少的是“甜圆仔”(即汤圆),蜜饯、茶料,放于灶台的“司令灶君”前,泡沏起香茶,然后烧香放鞭炮为灶君送行,让他吃甜了嘴后“好话传上天”。这一天,同样也要打扫卫生,也就是“清埕”,将家中一切“晦气”扫除掉。

腊月二十八是灶神回府的日子,也要摆上供果,上香鸣炮。腊月二十九是小年夜,这是一年中最繁忙的一天。人们纷纷到附近寺庙、商店或大街摊位上,买纸印的神像——经商的要买推着聚宝盆的财神像,居家的要买救苦救难的菩萨像,以及门神、灶神像。

家家门楣都贴上神像、春联。一般住家正厅贴“福、禄、寿”等五彩福符。横额下贴挂钱,门扇上贴门神,左扇贴加官,右扇贴进禄;如果是独扇门,前门贴加官,后门贴进禄。房里的窗、柜、米桶、灶台、房门等处要倒贴写着“春”、“福”、“吉”字的方形红纸块。还有住家要用柏树枝穿插柿子、橘子挂在墙上,以预祝新的一年“百(柏)事(柿)大吉(橘)”。缚柳桃枝挂蒜根,以驱邪避鬼。但在丧家就不能贴红春联了,死男的要贴蓝色春联,死女的则要贴黄色春联。

腊月二十八前,家家户户都做好年糕。年糕有甜糕、发糕、咸糕和菜头糕四种。吃年糕有祈求新年发财的意思。台湾人认为蒸年糕时,都会有“年糕神”看护,而年糕发不发,关系着来年一年的运道,所以主妇们都严禁小孩在灶台旁问话,更禁忌说出吉利的话,以免“年糕神”发怒致年糕制作功亏一篑,不但来年一年运势“发不起来”,又没口福,所以做年糕可是过年的一件大事。不过,当年做过丧事的人家不做年糕,由亲友或邻居熬好送去馈赠他们。



树荫里的那支嫩芽 彭力 摄影

本书为您讲述一个真实、鲜活的案例。卖袜子,做点牌,加工手绢,做进出口买卖,BOSS唐在创业初期折腾个不停,在各类小生意中寻找机会,一次又一次地倾囊投入,一次又一次地血本无归,一次又一次地重头来过,每次他都能汲取新的教训和经验,每次他都坚定地东山再起;资金一步步积累到2000元、3万元、十几万、几十万、几百万、上千万,直至挣得亿万身家。

如何选择最适合自己的小生意?如何找到买主?如何在身无分文的时候赢得合作对象的信任?如何盘活少得可怜的现金?如何做不花钱的推广?如何抓住一闪即逝的机会扭转局面?如何识别助你发财的贵人?BOSS唐几乎遇到了所有小本生意人都会遇到的难题与麻烦。

新书架

### 《兄弟我在义乌的发财史》

邢晓英

一般的墓志铭,大都是简述逝者的生平,铭记记者的贡献和遗愿。而一些作家、艺术家和科学家的墓志铭却写得别有趣味,从一个侧面显示了逝者的人生态度和艺术造诣,以及对事业的执著迷恋。

画家拉斐尔的墓志铭是:“活着,大自然害怕他会胜过自己的工作;死了,它又害怕自己也会死亡。”含蓄而诙谐地向人们显示了拉斐尔的娴熟、超绝的画技。

诗人雪莱的墓在罗马墓园,墓志铭是莎士比亚戏剧《暴风雨》中的诗句:“他并没有消失什么,不过是感受了一次海水的变幻,化成了富丽而珍奇的瑰宝。”既表现了诗人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又暗示出他的死因。

音乐家贝多芬的墓碑上只有一句诗:“他总是以自己的一颗人类的善心对待所有的人。”因为贝多芬有这样的遗言:我死了以后,请不要忘记我。因为我活着的时候常常想念你们,使你们幸福。你们会得到幸福的。所以,人们在他的碑上刻上了这句话。

作家赫林岑在法国尼斯的墓碑上镌刻着这样一段文字:“他的母亲路易沙·哈格和他的幼子柯立亚乘船遇难死在海里;他的夫人娜塔里雅患结核病逝世;他的17岁女儿丽莎自杀死去;他的一对3岁的双生女患白喉死亡。他

博古斋

## 有趣的墓志铭

王道清

就只活了58岁!但是苦难并不能把一个人白白毁掉。他留下三十卷文集。他留下许多至今还是像火一样燃烧的文章。它们在今天还鼓舞着人们前进。”他活得那么短暂,遭遇那么多灾难,可他却留下了那么浩繁的著作。读了这130余字的墓志铭,人们会痛感他的早逝。他的早逝是对人类进步事业的一大不幸。

物理学家牛顿的墓碑碑文是这样写的:“死去的人们应该庆贺自己,因为人类产生了这样伟大的装饰品。”

电学家富兰克林的墓志铭是:“从苍天处取得闪电,从暴君处取得民权。”生态科学家奥科科夫斯基的墓碑上铭刻着他自己的至理名言:“地球是人类的摇篮。但人不能永远生活在摇篮里,他们不断地争取着生存世界的空间,起初小心翼翼地从大气层,然后就是征服整个太阳系。”

数学兼物理学家阿基米德的墓碑上只刻着一个圆柱体和这个圆柱体的内切圆。

数学家卢道尔夫的墓碑上镌刻着一串阿拉伯数字:“3.1415926……”以纪念他用毕生精力把圆周率值计算到小数点后第35位小数。

这些数不清的墓志铭文,在世界各地构成了一处处精妙绝伦的“人文景观”,永远启迪着后来人。

3.他们往往在工作中并不注意成本控制(这正是我要说的),但却很在乎计算自己的花销,不过同样不综合考虑成本。

4.他们往往认为自己做的已经足够多,但却不够量化。而且潜意识里他们总认为公司是强者,自己是弱者,所以公司肯定是亏欠他们了。

5.因为上述因素来跟我谈谈谈崩了导致自己离职的员工,直到现在我还没看见有几个拿到了他们当初期望的薪水,这都可都已经过了三四年了。还有些干脆回了老家。

上述五点,是绝大多数刚刚工作的年轻人犯的通病。如果读者觉得我刻薄和不讲理,那我愿意为我刻薄和不讲理的表达方式道歉。但我所表达的内容,确实是通过总结个人经验,以及做了教育这行以后,和超过100家正规大中型企业的人力资源总监沟通后的结果。

我凭什么给你涨

钱?

我想表达的核心,还是成本问题。就像本文开头说的一样,一睁眼,我们就在花钱,洗脸刷牙要花水费,看电视要交电费,做早点要花煤气费,很多人还背着日均好几十的房租或好几百的房贷——这就是选择在大城市生活的必然付出。企业同样面临这个问题,比如印广告,在北京选一家高质量的印刷厂,印10000张广告,可能要花3500块钱,而在廊坊印这10000张广告,可能不到3000块钱就能拿下,质量还未必差。这种成本的差距当然有方方面面的原因,仅人力一项就不可小视,北京的工人肯定比廊坊工人工资高啊。

我相信数百家行业龙头级别的用人单位,其用人标准,特别是薪酬和考核标准一定是经过多年磨合的成型体系。也就是说,在大多数规范的企业(即用工形式、福利保险、工资构成和总收入都基本与行业平均水平吻合)中,其与员工岗位挂钩的收入模式既合法,也合规(行规)。无论你在这个行业中选择哪家企业,也不会有太大起伏。

从家庭角度来讲,当儿子当闺女,还想尽可能生活得好一些,这当然是好事儿。但是从企业的角度来讲,企业给员工提供什么样的待遇,很大程度上还是要看员工为企业做了多大的贡献。

也就是说,当你在某种环境下



像恋爱一样去工作

和企业领导交换有关薪资的不同意见时,最好能“量化”地证明自己能给企业带来什么。这很重要。比如作为一个销售人员,你的销售业绩就是你量化工作水平的最重要指标之一;作为一个软件研发人员,你的代码执行效率和解决BUG的能力直接影响到你的业绩好坏;作为一个文字工作者,你的文字在读者中间获得的直接反馈决定了你的价值……

凡事都可量化,凡事都必须量化。

而在与那些要求加薪的员工的交谈中,我听不到这种量化的表达。进而我就发现了问题所在:这些无法量化表达自己的员工往往是日常工作中非常不考虑成本因素的那一撮人,在生活中也是如此。

大多数年轻人天真地以为,大公司出手不阔绰,就不是大公司。最后他们被这种天真给开除了。

他们从不在乎

印纸可以两面用;他们下班了不关电脑因为eMule和BT上好几个电影还没下载完,而且第二天早上还要开机实在太麻烦;他们从不关心一个纸袋的印制成本是多一毛钱还是少一毛钱,更不关心一次印五万个好还是一次印五万个好;当然,偶尔他们也会注意到五万个纸袋的单一成本较比五个千个便宜,却又忘记考虑这五万个纸袋要多久才能用完。

上述这些“不关心”和“不在乎”,决定了这些员工只知道心疼自己花了多少钱,却从来不在乎自己花了多少钱,花得到底是不是地方。

另一个例子,有员工说:“您看,说是给我每月五千块钱,拿到手里就剩三千多了,是不是能再涨点?”

有点法律常识的同学们应该知道,五千块钱的工资都包括什么?包括个人所得税和五险一金中由公司代扣的部分。也就是说,除了纳税光荣以外,大多数钱还在你自己的口袋里,这也是国家强制要求执行的,而你看到的仅仅是变成现金打到工资卡里的那部分,我凭什么给你涨钱?

找老板谈加薪的,多半会面临失业

还是那句话,大多数无法量化自己工作标准的人,往往在生活中也是最浪费的人。

下面我来提些建设性的意见。

# 连载

玛拉靠近去看那条鞭子:“凯萨琳,这有没有可能是一卷打结的绳索?”

“有可能。”

玛拉把席瓦教授的祈祷文念给凯萨琳听,希望她有办法理清一些迷团,补充更多的资料。当凯萨琳要求给她多一点时间研究时,朱欧插话进来:“玛拉,我刚刚传了一封电子邮件给你。把电话挂上,读一下那封信。”

玛拉拿起手机,打开朱欧发来的邮件。在信中,他提到基督骑士团不仅在十五、十六世纪很活跃,现在也是。附件中是朱欧扫描的一张相关的官方文件,抬头上标示着“基督骑士团成员”;文件下方是一串人名,包括路易斯·席瓦教授,以及加百列·达寇斯塔·图玛子爵。

他们的出租车驶进了车站。火车站台上挤满了英国游客。从他们的对话中,玛拉得知他们也要去图玛镇。她和班走进车厢,跟这群游客坐在一起,尽管玛拉还没有发现她那位中国朋友,但是玛拉希望,要是他突然出现在这里,这群游客可以掩护他们。

乘客坐满车厢时,在人们咕咕的掩盖下,玛拉和班悄悄声讨论着席瓦教授留给他们的迷团。

“我以为基督骑士团很久以前就不存在了。”班说道。

“朱欧在信里提到,它不仅存在,还以为共产党提供协助为荣。子爵的家族产业,过去属于骑士团,那么他为骑士团成员之一自是合情合理。不过,这个团体所代表的意义,也许已经跟以前不同了。”

“也许这能解释祈祷文中的那一段:他请求圣文森原谅他的罪过,好让他可以在耶稣基督里加入我的同道。这句话会不会是指他在骑士团中的同道呢?”

玛拉点点头:“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不仅对圣文森发过誓,也对基督骑士团发过誓,要保守图玛镇那间秘密。”她回想着她对海事博物馆和图玛复合式建筑参观的情景,“基督骑士团的徽章中,不是有一个十字架,外圈是红色,中间是白色的?”

班立刻明白了她的意思。他引述席瓦教授的祈祷文:“你命我隐藏在黑暗中,并用红白武器……”

“那更进一步支持了这个说法:他已向基督骑士团承诺,要保守建筑蓝图的秘密。”

“隐藏的楼层为什么会这么重要?”

走上已经挤满了英国游客。一

名男子挤到他们对面唯一的一个空位上坐下。玛拉和班再继续讨论凯萨琳和朱欧给他们的信息。火车隆隆驶离里斯本车站,开往北边的乡下和图玛镇;两人陷入各自的思绪中。

火车到站,玛拉和班搭上了旅行团的巴士。

玛拉的黑莓手机发出短信提示音。凯萨琳写道:“搜寻到两项新资讯。第一,画作的排列方式,暗示其中与圣文森的形象相联系的亲王和主教的画屏都面向中心的某个物体。据说,装着雕像的壁龛,应该就位于六联画屏的中央,也就是亲王和主教的画屏中间。”

第二,这幅画在X光片中显示:主教画屏中,圣文森手中的那支权杖,在绘画期间曾受到损害,不久后,在全部画屏完成之前,这支权杖便已修复,并重新上漆。圣文森手中的物件以前比较粗,不过依旧是圆筒状。

玛拉把手机递给班看,并从袋子里拿出画屏的照片,“主教画屏中的圣文森,手中拿着的是玛拉希望,要是他突然出现在这里,这群游客可以掩护他们。”

他点点头:“这样也说得通。如果教授通过基督骑士团得知,圣文森画屏曾经画到蓝图,而骑士团要教授保守有关蓝图的秘密,那他在信中提及的每件事情便能吻合了。”

“我们只需要找出一楼到底藏了什么。”

“哦,那应该很容易。”班心酸地说,“我们只需要进入世界知名建筑可能封闭了几百年的二楼就行了。”

领队大声宣布了他们的对话。她以异常活泼的声音宣布:“我们就要进入查罗拉了!”

不像图玛复合式建筑的外观,日晒并未影响查罗拉内部的金碧辉煌和精致的装潢。

当他们进入小礼拜堂时,玛拉偷偷在屋中四处寻觅,暗自心中比较着每扇窗扉、每根柱子与每块飞檐等细节。从内部看来,可以确定没有明显的人口通往二楼。

玛拉走到二楼的墙壁,想起旅游宣传册中写道,二十世纪初三十年代之前,要到达圣器所,必须从南边面向主回廊的窗户进来。她想重新考虑这个可能性。

然后她便看到了,在一扇坚固的铁格子窗底下,有一个石制的小洗脸盆,从南边的墙壁上突出出来;除此之外,这面墙上空无一物。她注视着那面墙壁良久,班也来到她身旁,顺着她的目光望去。



盗图贼 The Map Thief